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对《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与关联方同比例增资事项是为了支持海科融通的持续经营发展和资本金需求，防范经营与合规风险。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原则，交易定价依据完整充分，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查意见之独立董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陈 及：_____

戴稳胜：_____

张伟华：_____

2025 年 11 月 28 日